

江苏大学教务处文件

江大教〔2021〕104号

关于召开师范专业认证与一流专业申报 推进会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 and 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文件精神,扎实推进我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工作,学校拟召开江苏大学师范专业认证与一流专业申报推进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1年10月4日(星期一)下午14:30

二、会议地点

教务处大会议室

三、参会人员

1、相关校领导;

2、教务处有关领导、数学科学学院、物理与电子工程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教师教育(师范)学院、文学院、

艺术学院、外国语学院等七个师范专业所在学院的院长、教学分管院长、专业负责人。

四、相关要求

相关人员原则上不得请假，如有会议或工作冲突，向师范教育中心提前报备，联系电话：83305031；所有参会人员提前十分钟到达会场，佩戴口罩；各相关学院发言时间为5分钟。

教务处 师范教育中心

2021年9月30日